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3
伍、討論事項	5
陸、選舉事項	5
柒、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6
捌、附件	
【附件一】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7
【附件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11
【附件三】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	12
【附件四】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19
【附件五】股東會議事規則	20
【附件六】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22
【附件七】公司章程	23
【附件八】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26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壹、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選舉事項
- 七、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八、散會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股東常會會議議程**

**貳、會議議程**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開會地點：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 195 號 51 館 1 樓綜合會議廳(工研院中興院區)

主 席：董事 潘健成先生

一、主席致詞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

第二案：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第二案：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

六、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七、散會

## 參、報告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7~10 頁附件一。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監察人審查九十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鑑。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度之決算表冊，其中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案，業經監察人審查完竣，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1 頁附件二。

二、敦請監察人宣讀審查報告書。

## 肆、承認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敬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已編製完畢，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范有偉、黃樹傑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及監察人審核完竣，敬請承認。

二、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分別參閱本手冊第 7~10 頁附件一及第 12~18 頁附件三。

決議：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348,328,928 元，依法先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832,893 元，加計九十二年度未分配盈餘 31,362,284 元，九十三年度可供分配數為 344,858,319 元，其中提撥 258,563,874 元作為九十三年度之分配盈餘，未分配盈餘 86,294,445 元則結轉下期。

二、謹擬具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請參閱。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餘額	31,362,284	31,362,284
本年度稅後淨利	348,328,928	348,328,92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4,832,893	34,832,893
可供分配盈餘	344,858,319	344,858,319
分配項目		
董監事酬勞	5,171,277	5,171,277
員工紅利 股票	18,000,000	18,000,000
員工紅利 現金	18,000,000	18,000,000
股東紅利 股票	90,580,250	90,580,250
股東紅利 現金	126,812,347	126,812,347
分配項目合計	258,563,874	258,563,874
期末未分配盈餘	86,294,445	86,294,445

三、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有關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情形如下：

- 1、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18,000,000 元、員工現金紅利 18,000,000 元及董監事酬勞 5,171,277 元。
- 2、配發員工股票紅利 1,800,000 股，占盈餘轉增資股數 10,858,025 股之 16.58%。
- 3、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8.57 元。

四、本公司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之發放股東現金股利計 126,812,347 元，每股配發新台幣 3.5 元，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依其持有股份分配之。現金股利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相關事宜，若於除息基準日之流通在外總股數有所變動時，亦授權董事會按除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調整每股配發股數或金額。有關本次員工現金紅利實際配發辦法，授權經營階層擬定之，並由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可後辦理。

決 議：

## 伍、討論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營運需要，充實公司之營運資金，擬自九十三年度之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108,580,250 元(其中含股東股票紅利新台幣 90,580,250 元及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18,000,0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10,858,025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股東股票紅利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依其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每仟股分別配發 250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折付現金承購(可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另本公司於除權基準日之流通在外總股數有所變動時，授權董事會按除權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調整每股配發股數或金額。
- 三、有關本次員工紅利轉增資實際配股辦法，授權經營階層擬定之，並由總經理及董事長核可後辦理。
- 四、本次增資發行之新股，其權利及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 五、本案將俟股東常會通過後，依法向證券主管機關申請核准後，由董事會另訂除權配股基準日，其他未盡事宜亦請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議：

### 第二案

案由：本公司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及符合公司實際營運，擬修改公司章程第十六條及第十七條。
- 二、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改內容，請參閱本手冊第 19 頁附件四之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決議：

## 陸、選舉事項

### 第一案

案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 選舉。

- 說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及監察人之任期於九十四年四月八日屆滿，應於本次股東常會重新選任。
- 二、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十三條規定，本次將選任董事七席、監察人三席，新任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自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至九十七年六月十五日止，任期三年。

決議：

柒、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捌、附件

## 附件一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及九十四年度營業計劃

## 壹、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

### (一)、營運概況

#### (1)營業收入：

本公司由於新產品的推出與原有產品線的不斷創新，且持續加強拓展市場版圖，提高產品市佔率，使得營業收入顯著成長，本公司 93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3,991,332 仟元，較 92 年度 2,470,249 仟元增加 1,521,083 仟元，成長 61.58%。

#### (2)淨利：

本公司 93 年度稅後淨利 348,329 仟元，較 92 年度稅後淨利 248,568 仟元增加 99,761 仟元，增加 40.13%。

### (二)、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三 年 度			
項 目	預 算 數	實 際 數	達 成 率 %
營業收入淨額	3,606,017	3,991,332	110.69%
營業成本	3,091,259	3,425,995	110.83%
營業毛利	514,758	565,337	109.83%
營業費用	191,105	189,883	99.36%
營業淨利	323,653	375,454	116.01%
營業外收(支)淨額	(6,816)	(14,927)	219.00%
稅前淨利	316,837	360,527	113.79%

說明：一、營業外支出之實際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為自九十三年第四季

起，受到美金持續貶值之影響，而造成的匯兌損失。

二、淨利之實際數增加，主要係 93 年市場業務大幅拓展，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三)、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營業利益	375,454	295,139
稅後利益	348,329	248,568
資產報酬率	25.36%	30.42%
股東權益報酬率	52.57%	67.52%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03.62%	166.7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99.50%	137.54%
純益率	8.73%	10.06%
每股盈餘(元)	9.72	14.19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費用

本公司為專業的快閃記憶體相關控制晶片及系統整合應用的完整技術開發者及提供者，為配合產品迅速的變遷並掌握競爭優勢，必須投入相當多的研發人力與費用，以縮短研發時間加速產品上市；93 及 92 年度研發費用分別為 113,176 仟元及 103,630 仟元，佔總年度營業總額比例為 2.84%和 4.20 %。且截至 93 年底，已取得專利權核准達約 55 件。

#### 2.研發成果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在 Pen Drive 隨身碟系列、讀卡機系列、PCMCIA/CF 轉接卡系列、袖珍型 MP3 隨身碟系列及多媒體資料撥放及儲存產品等控制晶片及系統產品線累積產品種類已六十幾種，93 年度更成功開發推出下列產品，頗受市場好評，包括：

- (1) 將原有產品線的使用效能、資料讀取速度及產品相容性提昇，並將晶片體積變小以符合多變化的產品外觀設計，且可同時支援更多規格的快閃記憶體，更符合市場需求。主要如下：
  - a. USB2.0 隨身碟控制單晶片系列及系統產品
  - b. USB2.0 整合型 USB Flash Media All-in-1 控制單晶片系列
  - c. MP3 功能隨身碟系列

- (2) 成功開發創新產品線，增加公司產品佈局。主要如下：
- a. SD 及 MMC 快閃記憶卡控制單晶片(0.35u 製程)及系統產品
  - b. 多功能 All-in-1 讀卡備份機(Genius Drive)
  - c. MMV 多媒體瀏覽器 Solution 及系統產品

## 貳、九十四年度營業計劃

### (一)、經營方針

- 1.卓越研發團隊：增加研發人力至 90 人，完善研發經驗傳承及教育訓練，積極延攬優秀研發團隊，研發創新具差異化產品。
- 2.完整創新的產品佈局：依市場變化，計畫性的擴增產品線。
- 3.有效產品生產管理：強化委外加工控管及存貨管理，並強化產品品質管理及提升。
- 4.拓展市場版圖：建構完整的行銷組織及策略，強化全球客服網，對客戶提供最具有競爭力的產品與服務。。
- 5.健全財務結構：有效降低成本，加強匯率避險措施，以保守穩健的財務操作及管理，獲得最大利潤。
- 6.人性化的人力資源管理：創造具向心力及創造高生產力的人力資源。

### (二)、本年度主要產品線及重要產銷政策

1. 本公司根據市場需求走勢、產業競爭態勢及新產品推出時程等考量，計劃今年度的主要銷售產品線如下：
  - a.USB2.0 隨身碟控制單晶片系列及系統產品
  - b.USB2.0 整合型 USB Flash Media All-in-1 控制單晶片系列
  - c.SD 及 MMC 快閃記憶卡控制單晶片(0.18u 製程)及系統產品
  - d.MMV 多媒體瀏覽器 Solution 及系統產品
2. 重要產銷政策
  - a.持續推展新產品之上市，以維護市場上“技術及創新產品領先”之形象。
  - b.尋求品質佳，價格具競爭性之原物料，亦強化 OEM 產製能力，持續以提高產品良率為目標，進而降低成本，以達到利潤極大化之目標。
  - c.善用策略聯盟，尋求產業大廠為策略夥伴，共同開發市場，進而提高市場需求之穩定度。
  - d.健全代理商制度，佈局全球銷售網。

###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參考產品推出時程、營業計劃、市場需求走勢及產業競爭態勢，預計九十四年度全球之控制晶片及矽碟機(Flash相關系統產品)銷售數量分別為 3,000萬顆及1,000萬組。

#### (四)、研究發展計畫

面對快閃記憶體產業的持續蓬勃發展，及多媒體科技產品資料儲存的廣大市場需求，本公司在 94 年度將設定在下列主要產品線上，繼續開發推出創新控制晶片並提供系統整合應用設計服務及產品。

1. All-in-One 多功能隨身碟系列
2. 快閃記憶卡(SD 卡、MMC 卡、CF 卡)
3. MP3 控制單晶片
4. 新世代 MMV 多媒體瀏覽器
5. 無線網路結合快閃記憶體之控制單晶片

董事長：           蔡 坤 吉

## 附件二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九十三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之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提出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股東常會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卓恩民

沈仰斌

歐陽自坤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 附件三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范 有 偉

會計師 黃 樹 傑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二 月 十 九 日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三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三)	\$ 365,512	23	\$ 97,361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	-	\$ 30,609	3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97,499	6	141,336	12	2120	應付票據	3,594	-	91	-
1120	應收票據	15,045	1	64,023	5	2140	應付帳款	515,252	33	282,964	24
1143	應收帳款	545,474	35	517,486	44	2150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十五)	112,106	7	233,381	20
1148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附註二)	( 1,652)	-	( 1,652)	-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一)	5,142	-	11,238	1
1149	備抵呆帳(附註二)	( 26,032)	( 2)	( 17,558)	(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十七)	45,000	3	45,000	4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十五)	124,659	8	-	-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62,583	4	74,290	6
119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1,501	-	15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43,677	47	677,573	58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五)	230,306	15	242,383	21		其他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8,132	1	3,918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	718	-	212	-
1291	質押活期及定期存款(附註十六)	17,097	1	18,070	2	2820	存入保證金	168	-	-	-
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63,693	4	31,572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886	-	2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441,234	92	1,097,095	93	2XXX	負債合計	744,563	47	677,785	58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附註二及六)	9,500	1	-	-		股東權益(附註十三)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七)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三年60,000仟股,九十二年30,000仟股;發行-九十三年36,232仟股,九十二年17,695仟股	362,321	23	176,951	15
1545	試驗設備	15,087	1	9,111	1		資本公積				
1551	運輸設備	200	-	200	-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51,962	3	51,962	4
1561	辦公設備	3,519	-	2,233	-		保留盈餘				
1631	租賃改良	4,585	1	750	-	3310	法定公積	34,280	3	9,423	1
1681	其他設備	4,094	-	5,393	-	3350	未分配盈餘	379,692	24	258,521	22
15X1	成本合計	27,485	2	17,687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413,972	27	267,944	23
15X9	減:累積折舊	9,458	1	5,765	-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828,255	53	496,857	42
1672	預付設備款	1,958	-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9,985	1	11,922	1						
17XX	無形資產(附註二、八及十五)	5,799	-	1,327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81,371	5	40,788	4						
1830	遞延費用-淨額(附註二)	9,285	1	10,472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及十一)	5,644	-	13,038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6,300	6	64,298	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72,818	100	\$ 1,174,64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72,818	100	\$ 1,174,64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  
為新台幣仟元

代碼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4,012,336			\$2,476,411		
4190	<u>26,753</u>			<u>8,820</u>		
410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五）	3,985,583		2,467,591		
4610	服務收入（附註十五）	<u>5,749</u>		<u>2,658</u>		
4000	合 計	3,991,332	100	2,470,2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及十五）					
	<u>3,425,995</u>		<u>86</u>	<u>2,000,426</u>		<u>81</u>
5910	營業毛利	<u>565,337</u>	<u>14</u>	<u>469,823</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及十五）					
6100	銷售費用	46,816	1	43,559		2
6200	管理費用	29,891	1	27,495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3,176</u>	<u>3</u>	<u>103,630</u>		<u>4</u>
6000	合 計	<u>189,883</u>	<u>5</u>	<u>174,684</u>		<u>7</u>
6900	營業利益	<u>375,454</u>	<u>9</u>	<u>295,139</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40	處分短期投資利益（附註二）	2,997	-	1,155		-
7110	利息收入	1,857	-	1,389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261	-	-		-
7170	佣金收入	-	-	1,834		-
7150	存貨盤盈	-	-	348		-
7480	其 他	<u>1,025</u>	<u>-</u>	<u>1,152</u>		<u>-</u>
7100	合 計	<u>6,140</u>	<u>-</u>	<u>5,87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19,031	-	\$ 1,757	-
7570				
	1,393	-	10,793	-
7550	343	-	-	-
7530				
	201	-	-	-
7510	71	-	88	-
7580				
	-	-	45,000	2
7880	28	-	2	-
7500	<u>21,067</u>	-	<u>57,640</u>	<u>2</u>
7900	360,527	9	243,377	10
8110	( <u>12,198</u> )	-	<u>5,191</u>	-
9600	<u>\$ 348,329</u>	<u>9</u>	<u>\$ 248,568</u>	<u>10</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50				
	<u>\$10.06</u>	<u>\$ 9.72</u>	<u>\$ 6.88</u>	<u>\$ 7.03</u>
	<u>\$ 9.63</u>	<u>\$ 9.30</u>	<u>\$ 6.73</u>	<u>\$ 6.8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股數 ( 仟股 )	金 額	本 額	資 本 公 積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保 留 盈 餘 法 定 公 積	盈 餘 ( 附 註 十 三 )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九十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7,908	\$ 79,080		\$ 73,052	\$ 1,288	\$ 85,979	\$ 87,267	\$ 239,399
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8,135	( 8,135)	-	-
員工紅利 - 股票	1,355	13,550	-	-	-	( 13,550)	( 13,550)	-
股票紅利 - 每股 6.7 元	5,298	52,983	-	-	-	( 52,983)	( 52,983)	-
董監事酬勞	-	-	-	-	-	( 1,358)	( 1,358)	( 1,358)
資本公積轉增資	2,768	27,678	( 27,678)	-	-	-	-	-
現金增資 - 九十二年七月一日	366	3,660		6,588	-	-	-	10,248
九十二年度純益	-	-	-	-	-	248,568	248,568	248,568
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695	176,951		51,962	9,423	258,521	267,944	496,857
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公積	-	-	-	-	24,857	( 24,857)	-	-
員工紅利 - 股票	3,900	39,000	-	-	-	( 39,000)	( 39,000)	-
股票股利 - 每股 8.0 元	14,156	141,560	-	-	-	( 141,560)	( 141,560)	-
現金股利 - 每股 1.0 元	-	-	-	-	-	( 17,695)	( 17,695)	( 17,695)
董監事酬勞	-	-	-	-	-	( 4,046)	( 4,046)	( 4,046)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481	4,810		-	-	-	-	4,810
九十三年度純益	-	-	-	-	-	348,329	348,329	348,329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36,232</u>	<u>\$362,321</u>		<u>\$51,962</u>	<u>\$34,280</u>	<u>\$379,692</u>	<u>\$413,972</u>	<u>\$828,2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三 年 度	九 十 二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348,329	\$ 248,568
折 舊	6,029	4,316
攤 銷	7,654	3,737
備抵呆帳	8,474	17,053
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	-	826
提列訴訟損失	-	45,000
提列存貨損失	1,393	10,793
處分固定資產淨利益	( 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	3,180	( 14,672)
提列退休金費用	506	14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8,978	( 9,410)
應收帳款	( 27,988)	( 396,216)
應收關係人帳款	( 124,659)	-
其他金融資產	( 1,345)	( 18,348)
存 貨	10,684	( 169,64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32,121)	( 4,131)
應付票據	3,503	( 2,997)
應付帳款	232,288	104,507
應付關係人帳款	( 121,275)	233,381
應付所得稅	( 6,096)	1,3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12,617)	45,68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44,857</u>	<u>99,90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減少(增加)	43,837	( 131,336)
質押活期及定期存款減少	973	3,956
長期投資增加	( 9,500)	-
購置固定資產	( 13,822)	( 10,371)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70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40,583)	30

( 接 次 頁 )

( 承前頁 )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無形資產增加	(\$ 5,540)	(\$ 917)
遞延費用增加	( 5,399)	( 9,3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9,334)	( 148,01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30,609)	30,609
存入保證金增加	168	-
現金增資	-	10,248
現金股利	( 17,695)	-
董監事酬勞	( 4,046)	( 1,35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4,81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47,372)	39,499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68,151	( 8,607)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7,361	105,968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5,512</u>	<u>\$ 97,36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131</u>	<u>\$ 28</u>
支付所得稅	<u>\$ 15,114</u>	<u>\$ 8,044</u>
支付部分現金價款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14,732	\$ 9,621
應付設備款(增加)減少(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910)	750
支付淨額	<u>\$ 13,822</u>	<u>\$ 10,3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 附件四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p>第十六條</p> <p>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p> <p>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第十六條</p> <p><u>本公司董事長、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u></p> <p>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p>	<p>配合法令及符合公司實際營運，修改董監事報酬之支給辦法</p>
<p>第十七條</p> <p>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p>	<p>第十七條</p> <p>本公司得設<u>置經理人</u>，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p>	<p>配合法令修改</p>
<p>第廿一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九月五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五日</p> <p>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p> <p>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p> <p>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p> <p>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十七日</p>	<p>第廿一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月二十四日</p> <p>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p> <p>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九月五日</p> <p>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五日</p> <p>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p> <p>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p> <p>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p> <p>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十二日</p> <p>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三月十七日</p> <p><u>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u></p>	<p>增列第十次修訂日期</p>

## 附件五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事規則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辦理。

第二條：出席股東或其代理人請配戴出席證，於簽名簿簽到或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以計算出席股權。

第三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四時。

第四條：本公司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得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第五條：股東會之開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第六條：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主席即宣佈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出席股數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惟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且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五條規定辦理「以出席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進行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以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七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第七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利人召集者，准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第八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

任之。

第九條：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十條：非為議案，不予討論或表決。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機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停止討論。

第十一條：出席股東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號碼）、姓名及持有股數，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第十二條：股東發言，每人（含自然人及法人）以三分鐘為限。但經主席之許可，得延長一次。同一議案，每人（含自然人及法人）發言不得超過二次。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如指派二人以上出席股東會，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第十四條：發言逾時或超過議案範圍以外，主席得停止其發言。不服主席糾正，妨礙議場秩序者，主席得停止其出席。

第十五條：經宣告討論終結或停止討論之議題，主席即提付表決。

第十六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十七條：議案表決之監票、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須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第十八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第十九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該糾察員（或保全人員）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條：會議進行中，遇空襲警報時，即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警報解除後一小時繼續開會。

第二十一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二十二條：本規則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 附件六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第一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行之。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股東會行之，由公司備製並區分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票，且加計選舉權數。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累積投票方式，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四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票數相同且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股東一人同時當選董事或監察人時，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權數者遞補之。

第五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數名，執行各項有關職務。監票員得於出席股東中指定之。

第六條：選舉用之投票櫃(箱)由公司備置，並應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七條：選舉人須在選舉「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之戶名、戶號及所投權數；如非股東身份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份證統一編號；惟被選舉人為法人股東時，應填列該法人全銜之戶名或該法人名稱及代表人之名稱。

第八條：選舉票有下列情形之一者，無效

(一)未經投入票櫃(箱)之選舉票。

(二)不用本公司備製之選舉票。

(三)未經選舉人填寫之空白選舉票。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其姓名、身份證統一編號不符者。

(五)填寫被選舉人之戶名、戶號及所投權數外，另夾寫其他之文字符號者。

(六)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七)以填寫之被選舉人之戶名、戶號及所投權數中任何一項已被塗改者。

(八)所填被選舉人戶名與其他股東戶名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以茲區別者。

第九條：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十條：本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報請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十一條：本辦法訂立於民國九十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 附件七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三)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四)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五)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六) 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七) 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八)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九)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第二條之二：本公司所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公司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資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刪除)。

####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陸億元，分為陸仟萬股，每股金額新臺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一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參仟萬元，分成參佰萬股，每股票面金額新台幣壹拾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之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之。

第六條：(刪除)。

第七條：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公開發行股票後，發行新股時，得就該次發行總數合併印製股票，亦得免印製股票。

第八條：股票轉讓之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前項期間，自開會日或基準日起算。

第八條之一：本公司股務處理依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九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之一：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為代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二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親自或代理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第十三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連選得連任。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成數。

第十四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五條：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董事會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議事之進行，應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如董事會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六條：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本公司得為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五章 經 理 人

第十七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廿九條規定辦理。

## 第六章 會 計

第十八條：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等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全部或一部份，作為可供分配盈餘，並由董事會視實際營運狀況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依下列順序分配之：（一）董監酬勞金百分之二。（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二十。（三）其餘為股東紅利。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本公司股東紅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現金紅利分派比例仍得視當年度營運狀況調整之。

## 第七章 附 則

第二十條：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廿一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八十九 年 十 月 二十四 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八十九 年 十一 月 二十一 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 年 九 月 五 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一年 二 月 十 五 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一年 四 月 九 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一年 六 月 二十五 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二年 十一 月 十二 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三年 六 月 十五 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 九十四 年 三 月 十七 日

## 附件八

#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董監事法定成數及股數如下：

本公司發行股票種類及總股數：普通股 36,297,099 股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成數 12.39%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3,600,000 股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成數 1.23%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 360,000 股

二、截至本次股東臨時會停止過戶日 94 年 04 月 18 日止，全體董、監事持有股數：

基準日：94 年 04 月 18 日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代表人
董事長	蔡坤吉	819,579	
董事	M-SYSTEMS B.V.	1,133,824	Gadi Divald
董事	TOSHIBA CORP.	4,516,200	岸田純一
董事	潘健成	1,143,354	
董事	歐陽志光	1,223,908	
獨立董事	王淑芬	0	
獨立董事	內田義昭	0	
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		8,836,865	
占發行股份總額 (%)		24.35%	
監察人	卓恩民	239,767	
監察人	歐陽自坤	455,019	
獨立監察人	沈仰斌	0	
全體監察人實際持有股數		694,786	
占發行股份總額 (%)		1.91%	